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昱翰
電話：(02)7736-5601
電子信箱：eh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636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文化部函、第17屆金漫獎參展簡章
(A09000000E_115006360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63602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「第17屆金漫獎參展簡章」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文化部每年辦理「金漫獎」，由專業評審評選出優良漫畫出版品獎勵及推廣；115年度金漫獎入圍名單預計於8月初公布，屆時敬請貴校作為選購或閱讀推廣之參考。

二、另為增進閱讀風氣及出版品銷售，文化部期邀請圖書館、各級學校、書店及出版相關業者合作，辦理「金漫獎」相關書展、講座及推廣活動，鼓勵讀者閱讀入圍及得獎好書，歡迎貴校踴躍參與，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國內各圖書館、各級學校、書店及出版相關業者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7月31日。

(三)活動辦理期間：115年8月至116年1月間，擇期辦理。

(四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9WYAdn>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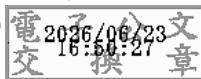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如有相關事宜，請逕洽文化部人文及出版司蕭小姐（電



話：02-8512-6494；E-mail：hsiaoyc@moe.gov.tw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